

关于发放 2023 年上半年学生物价补贴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学校工作的安排，现将发放 2023 年上半年学生物价补贴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放对象

（一）发放对象

1. 在校本科生；
2. 预科生（含校外预科）；
3. 交换生。

（二）非发放对象

以下情形属于非发放对象或暂时不予以发放对象：

1. 留学生不在发放范围内；
2. 休学学生暂不发放，待复学后才能发放；
3. 应征入伍现役学生暂不发放，待退役复学后才能发放。

二、发放标准

1. 在校生按 5 个月（3 月份至 7 月份）发放，每生每月 31 元，共计 155 元。

2. 毕业生、预科生按 4 个月（3 月份至 6 月份）发放，每生每月 31 元，共计 124 元。

3. 交换生按实际情况发放，是在校生就按在校标准发放，是毕业生就按毕业生标准发放。

三、发放程序

1. 填写附件 1 《2023 年上半年物价补贴汇总表》；

2. 根据学校要求,现发放学生资助资金须通过财务系统网报后方可发放。我中心已将物价补贴指标 (ID: 3965) 在 U8 系统中授权给各学院负责资助的老师, 请按照 U8 系统报账程序将数据导入学生奖贷助勤补版块 (导入模板例子见附件 2, 报账步骤见附件 3), 生成单据后提交审核;

3. 做报账凭证, 纸质版经学院主要负责领导签字确认后送交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要领导审批签字, 并由资助中心在 U8 系统中审核通过学院网报申请;

4. 自行到学校财务处办理发放手续。

四、工作要求

1.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 认真审核学生名单, 不得多报、少报、错报、漏报、重复报 (主要指转专业的学生, 转出的学院不能报, 由转入学院负责报)。若出现多报、少报、错报、漏报、重复的现象的, 由学院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2. 各学院要及时安排部署, 请各学院务必在 2023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本科毕生物价补贴发放工作 (含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2402399759@qq, com)。7 月 1 日至 10 日前完成在校生物价补贴发放工作 (含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2402399759@qq, com)。

3. 各学院要做好学生思想教育, 培养学生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 切实做好资助育人工作, 提高资助育人实效。

4. 务必核实学生身份证号、学号、农业银行储蓄卡卡号, 以便导入全国资助系统。联系人: 赵志君 15885004635

特此通知

- 附件： 1. 2023 年上半年物价补贴汇总表
2. U8 系统导入模板样例
3. 物价补贴 U8 系统报账页面截图及说明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3 年 5 月 25 日